[2017]G16040990062

-2

2016

3

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地址：广州市东风东路555号粤海集团大厦10楼
电话：020-83939698 传真：020-83800977

鉴证结论。

三、 工作概述

我们按照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——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》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。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，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。在鉴证过程中，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，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，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做出判断。

我们相信，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保证。

四、 鉴证结论

[illegible]

[illegible]有限公司实际盈利数[illegible]与承诺盈利数的差异情况。

广东立中球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 中国注册会计师：陈[illegible]昭

中国注[illegible]

中国 广州 二〇一七年[illegible]月[illegible]日

2016

2014 12

30%

2016

2014

2015 2016 12,966.86 13,124.73 13,244.62

10

90

30% =(

) 30%

0 0